

000035

辽宁开放大学文件

辽开大通字〔2023〕6号

关于转发《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开展“4·15” 国家安全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市开放大学、省校直属办学单位：

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来临之际，国家开放大学面向办学体系全体学生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活动，为配合开展该项活动，现将《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开展“4·15”国家安全教育活动的通知》（国开学生函〔2023〕2号）转发给你们，请各单位组织学生参加教育部思想政治工作司指导开展的国家安全教育宣传教育活动、登录国开学习网观看“国开大讲堂·国家安全教育公开课”之国家安全教育系列课程和开展具有本校特色的宣传教育活动，并在活动结束后于4月15日将活动情况总结电

电子版发送至省校学生服务科，总结应在 500 字以内，包含活动内容、学生参与数量等情况介绍，以及相关的图片及视频。

联系人：马莹 刘淼

联系电话：024-86131865

电子邮箱：lnkdxsfwk@163.com

附件：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开展“4·15”国家安全教育活动的通知



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13日印发
